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內幕消息
有關撤回清盤呈請之更新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正式收到香港高等法院發出的蓋印命令文本，命令（其中包括）撤回呈請。

本公佈乃由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有關（其中包括）先前針對本公司提出的清盤呈請（「呈請」）、與Putana正在進行的磋商以及撤回呈請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本公佈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正式收到香港高等法院發出的蓋印命令文本，命令（其中包括）撤回呈請。

誠如該等公佈先前所披露，本公司已引入戰略投資者（「**戰略投資者**」），以向Putana收購本公司結欠Putana的所有未償還債務，而戰略投資者已就上述債務收購支付大部分款項。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據董事所深知及盡悉，截至本公佈日期，戰略投資者正處於向Putana收購本公司結欠Putana的所有未償還債務（「**債務**」）之最後階段（「**債務收購**」），惟尚有待先決條件所載若干行政程序完成。於債務收購完成後，Putana將不再對債務擁有任何權利、業權、權益及利益，而戰略投資者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債權人。

同時，本公司正與戰略投資者積極商討，以達成具體解決方案，通過探討各種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部分還款、債務資本化及／或延長本公司將予結欠戰略投資者的債務（「**已收購債務**」）期限）來結清已收購債務。因此，董事會認為債務收購將很可能終結結欠Putana的長期違約債務（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的公佈所披露，鑒於Putana因其投資期結束而未能延長及／或續訂本公司結欠Putana的任何未償還債務）。

根據與戰略投資者的最新討論及磋商，董事會相信本公司將與戰略投資者達成友好的和解方案，本公司藉此將能夠及時解決其負債問題，從而降低（即使並非全部）至少本集團大部分的淨負債。董事會將盡最大努力將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恢復至穩健水平。

本公司將適時就此刊發進一步公佈，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最新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戴驥

中國，上海，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戴驥先生及喬峰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甄嘉勝醫生、姜強先生及邱萍女士。